

公共專業聯盟在
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上發言稿
(2012年4月21日)

1. 公共專業聯盟支持在本港儘早推行全民養老金制度。早在 2010 年 2 月，本智庫發表了題為《保有所養—全民養老金計劃研究報告》，¹針對現行強積金制度及社會保障制度的不足之處，建議設立一個讓所有香港永久居民均可享有的「全民養老金」。
2. 擬議的全民養老金制度相當於強制性公營退休制度，可以彌補現行退休保障制度的不足，及較完整地落實世界銀行倡議的「五條支柱」退休保障模式。落實新的退休保障體制後，全民養老金會為全港長者提供基本收入來源，個別長者則可按本身情況擁有其他收入來源，包括：
 - 勞動人口：個人儲蓄、家庭支援、強積金
 - 家庭照顧者及非勞動人口：個人儲蓄、家庭支援
 - 弱勢社群：綜援補助金、特別津貼
3. 全民養老金制度的具體內容如下：
 - 資格：所有 65 歲或以上香港永久居民
 - 金額：3,000 元/月；按上年度通脹調整
 - 財政來源：僱員、僱主、特區政府三方供款
 - 僱員：2.5% 薪金、月薪 6,500 元以下豁免供款、入息上限為月薪 5 萬元
 - 僱主：2.5% 僱員薪金、入息上限為月薪 50,000 元
 - 特區政府：綜援（標準金額）和高齡津貼開支；500 億元/5 年（首 5 年），250 億元/5 年（其後年份；按通脹調整）
4. 運算結果顯示，擬議的全民養老金制度財政上相當穩健，至 2060 年累算盈餘達 4,040 億元，故可假設有充裕的資金應付期間的變數。

¹ 該報告在 2011 年 10 月更新再版，參看 <<http://www.procommons.org.hk/%E8%80%81%E6%9C%89%E6%89%80%E9%A4%8A-%E5%85%A8%E6%B0%91%E9%80%80%E4%BC%91%E9%87%91%E8%A8%88%E5%8A%83%E7%A0%94%E7%A9%B6%E5%A0%B1%E5%91%8A-%E6%9B%B4%E6%96%B0%E7%89%88>>。

5. 必須承認的是，全民養老金制度的財政穩健程度是至關重要的，不妥善處理或錯誤估算可能導致錯誤調配社會資源、危害政府財政收支平衡，甚至嚴重削弱本港經濟的競爭力。因此，本智庫不會片面排拒任何質疑，反而認同有需要進一步深入探究擬議制度的財政穩健性。
6. 今年 1 月，本智庫向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提交了另一份名為《退休保障制度研究所需數據資料》的文件，²建議向特區政府索取相關統計資料，而有關當局則發揮促進者角色，積極配合提供資料。
7. 目前政府統計處出版有關長者社會及人口狀況，和人口推算等方面資料，未能為探究退休保障問題提供足夠的統計資料，因此前述文件列出了近百項條目，希望政府當局開放有關資料幫助社會進行理性討論，當中部份希望政府能定期更新有關資料，部份則為過去統計報表未有的分類。舉例來說，現行綜援及退休金制度能否有效應對未來老齡人口增長的需要，人口移動特別是近年內地成年人口入境及移民香港情況，現時的撫養率定義在實行新高中學制後是否切合社會狀況等，都需要更新更全面的統計資料。
8. 全民退休保障問題自上世紀 90 年代開始爭論至今，莫衷一是，關鍵在於欠缺通盤的及有數據基礎的討論。特區政府若認為本身理據充足，便不應採取置身事外的態度，應公開統計資料及數據，並積極參加討論，俾能徹底平息社會上的猜疑。

公共專業聯盟

2012.4.18

² 詳情參看本智庫網頁：<http://www.procommons.org.hk/wp-content/uploads/2012/04/Enquiry-for-Stat-Data_20120106_chin-1.pdf> 或立法會網頁：
<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11-12/chinese/panels/ws/ws_rp/papers/ws_rp1031cb2-794-1-c.pdf>。